

# 镇海炼化公司控制蝶阀【2#PSA装置23TA079】采购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镇海炼化公司控制蝶阀【2#PSA装置23TA079】(WZ20231222-3817-17302-B1)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炼化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控制蝶阀等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2.2 招标范围：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控制蝶阀\三偏心密封 CL150 18" A216-WCB/316 IV 硬密封 电液带手操 位置开关	2.00	台	包1-包1
2	控制蝶阀\三偏心密封 CL150 14" A216-WCB/A216-WCB VI 硬密封 电液带手操 位置开关	1.00	台	包1-包1
3	控制蝶阀\三偏心密封 CL300 12" A216-WCB/A216-WCB VI 硬密封 电液式 电磁阀+ 位置开关	10.00	台	包1-包1

2.3 技术规格：技术规格见具体招标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本款提出的资质、业绩等要求，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3.1.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3.1.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1.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1.6 技术条款：1、完全满足项目采购技术文件中带“\*”项。（并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2、投标人提出的偏离经招标人确认为无法满足技术条件的。3、修改了项目的数量、名称以及描述等，改变了供货范围等实质内容的。4、设备主要技术性能未达到采购条件规定的技术要求。5、投标人所选型号必须在所提供的正式选型样本中能一一体现，投标时提供选型样本。以上任意一项不满足的否决。

3.1.7 与相关标准、关键条款的偏离或违背情况；对装置运行有预期性危害的。

3.1.8 卖方承诺所供设备及附件能完全匹配装置现有设施，且能正常运行。

3.1.9 在国内行业有液动换向站的使用业绩，能整体供货，且完全匹配装置原有设备设施。

3.1.10 供货阀门形式：所供产品驱动方式必须为液动且具有双向缓冲功能，执行器的全行程时间双向满足工艺要求在2-30秒可随调。

3.1.11 投标人提供的机型应是成熟产品，投标人必须随报价书提供该阀门最近5年内，在国内石油化工装置上，同等操作压力或以上（本装置设计压力3.4MPa），含有PSA单元程控阀（三偏心蝶阀）的业绩不少于1套，且合同中三偏心控制蝶阀总数不少于40台，DN300及以上不少于15台成功应用供货业绩。并提供双方签字盖章并有法律效应的正规合同文本复印件、用户使用情况证明及上述用户名单联系人的联系方式。（提供有效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1.12 投标人有效资质认证证书：取得ISO 15848-1微泄漏认证、SIL3证书、蝶阀需要提供API 607防火认证证书、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A1级、特种设备型式试验证书（覆盖供货阀门压力等级、口径）并在有效期内（查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1.13 资质及能力要求：1、投标人应是投标产品的生产商。2、不接受代理商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前来投标。3、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有能力完成招标货物系统集成、联机测试、售后服务及培训等全过程工作。投标人应承诺负责

外购设备的安装、调试、系统总成、试运开车、联机测试、长期运行服务及备件供应保障。

3.1.14 投标文件真实：投标文件不存在弄虚作假，并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1.15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16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2月16日 8:00时至2023年12月24日 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00元，售后不退。

4.3 尚未注册的投标申请人须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银行账户信息等)。投标人务必确保注册信息准确。如注册信息有误，可能导致投标人无法购买招标文件、缴付投标保证金、收回投标保证金、取得费用发票、签约等。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2月27日09:00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本次招标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7日09:00

开标地点：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A区6楼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招标大厅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上发布。公告信息同时推送至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sinopec.com>) 和易派客电子商务平台 (<https://www.epec.com>)。

6.2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3年12月27日09:00前与招标联系人联系，技术咨询请与技术咨询联系人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的形式)。

6.3 其他投标说明：

(1) 本项目为电子CA标，首次参加的投标人，请尽快向网站购买U-KEY，并下载标书制作软件用于打开招标文件和编制投标文件。操作流程见网站说明。购买CA数字证书、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模拟解密、网站网页问题以及相关系统软件操作，请咨询400-8198786；标书费支付、保证金支付出现问题，请咨询95388-5。

(2) 购买标书须通过本招标公告网页最下方“我要投标”直接支付标书费，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标书一经售出，不予退还。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第一次招标已购买的投标人，一般可免于支付重新招标的标书费，但须在招标文件售卖期内进入系统完成报名方可直接下载标书。保证金支付须按标(包)分开支付至对应的广发银行账户。识别第一次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不需要招标人勾选。

(3) 请在开标前上传加密的技术和商务电子标书，无特殊说明的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和 U盘。无特别通知的各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投标，但需安排授权代表在线处理解密及答疑等相关事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撤销投标。

(4) 注意事项：1) 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如认为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或有其他疑问的，应在接到澄清后按照澄清规定的时间向招标机构提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 购买招标文件后不参加本次投标的，须在售卖截止后3日内将加盖公章的放弃投标函及购买招标文件的证明截图发至项目投标咨询联系人邮箱，如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放弃投标函并且不参与投标的，影响招标人采购进度，相关投标人将纳入中石化供应商诚信体系考核。3) 投标发票要求：本次招标采用发票信息核验功能，仅接受通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供应商发票”功能选择的发票。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发票信息维护和核验发票的维护和核验操作步骤详见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https://bidding.sinopec.com>) 首页“操作指南”中“投标发票管理操作手册”。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的，对投标文件中的发票评审以通过“供应商发票”功能选择的发票

为准。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炼化分公司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国事南京招标中心 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A区6楼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招标大厅
地 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	地 址：	
邮 编：	315000	邮 编：	210000
联 系 人：	朱正华	联 系 人：	郑家明
电 话：	0574-86444192	电 话：	025-86482139
电 子 邮 件：	zhuzh.zhlh@sinopec.com	电 子 邮 件：	wzzhengm@sinopec.com

